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圣美新材料（浙江）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圣美新材料（浙江）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年产5万吨水性乳液、5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1万吨水性涂料和0.8万吨水性助剂项目（一期：年产3万吨水性乳液、3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6000吨水性涂料和0.6万吨水性助剂）/道字【评】字第2503021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p>圣美新材料（浙江）有限公司系浙江圣美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圣美环保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林城镇工业集中区，现有产品有3000t/a水性建筑乳液和5000t/a改性纳米水性涂料。</p> <p>2025年2月，圣美新材料拟在湖州市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园区实施“年产5万吨水性乳液、5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1万吨水性涂料和0.8万吨水性助剂项目”，该项目已于2025年2月12日经长兴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总投资3.3亿元，其中固投3亿元。购买位于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和平镇城南工业（长兴一鼎电源有限公司）约64亩工业土地及厂房，新建建筑面积约20000平方米，并拆建部分现有厂房及新建生产配套用房。项目分二期实施，一期建设年产3万吨水性乳液、3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6000吨水性涂料和0.6万吨水性助剂产线，二期建设年产2万吨水性乳液、2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4000吨水性涂料和0.2万吨水性助剂产线项目。本次设立评价内容为一期部分。</p> <p>该项目中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工艺技术由凯研新材料科技（安徽）有限公司通过技术转让提供；水性乳液、水性涂料和水性助剂工艺技术为大股东圣美环保自有工艺。其中产品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经化学品危险性鉴定，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序号2828。故本项目须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属于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91号，第645号修正）、《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45号，根据总局第79号令进行修改）、《关于贯彻执行国家安监总局〈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评价细则（试行）〉等四个技术规范性文件的通知》（浙安监管危化〔2008〕142号）、《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浙应急危化〔2023〕179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圣美新材料（浙江）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一期工程开展设立安全评价工作。</p> <p>经评价可知：圣美新材料（浙江）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水性乳液、5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1万吨水性涂料和0.8万吨水性助剂项目（一期：年产3万吨水性乳液、3万吨丙烯酸树脂合成新材料、6000吨水性涂料和0.6万吨水性助剂）的设立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姚敏杰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姚敏杰、张卫兴	
报告审核人	刘海燕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姚敏杰、张卫兴、袁福江、段建勇、张奇峰
	注册安全工程师	姚敏杰、张卫兴、袁福江、段建勇、张奇峰
	技术专家	相继园、包晓跃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姚敏杰、张卫兴
	时间	2025.04.09-2026.03.1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03.10	